

宪法学与行政法学（030103）

一、专业概况及培养目标

1、专业概况

中国传媒大学法学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于2018年获批，宪法与行政法学专业于2019年首届招生。传媒大学法学专业创办于1999年，致力于传媒法、网络法的特色建设。经过二十年的建设，培养了具有传媒背景的法学本科生（十五届）、传媒政策与法规学术型硕士生（十四届）、以传媒法、网络法为特色的法律硕士（四届）。传媒大学的法学学科适应信息时代媒介融合背景下亟需网络治理、传媒监管复合型法律人才的需要，长期专注传媒、网络与法律交叉复合型人才的培养，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。

专业特色：

（1）**复合型人才培养：**本专业立足于培养既懂法律又懂传媒和互联网的复合型人才，在开设课程、科研项目、社会实践等方面都有相应的设计和安排。

（2）**实行双导师制：**本专业实行双导师制，为学生配备一名专任教师作为校内导师，同时根据学生的研究兴趣，配备一名行业专家作为校外导师，给学生的专业学习和研究提供全面指导。

（3）**国际化培养：**本专业为学生提供丰富多样的国际交流机会，拓展学生的国际化视野，培养学生国际交流及今后从事涉外业务的能力。如：美国俄勒冈大学的联合培养硕士项目、美国特拉华大学的暑期学校、牛津大学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比赛等。

2、培养目标：

本专业培养品行端正，具有扎实的法学理论功底，掌握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系统理论，对于传媒监管、互联网治理与监管理论有专门研究。至少熟练掌握一门外语的高级专门人才，为法治政府建设、互联网法治化输送卓越法治人才，毕业生可以从事科研教学，可以在立法、执法、司法机关工作，也可以在企事业单位从事相应工作。

二、研究方向和内容

网络监管与治理方向

研究内容：本方向主要研究互联网治理与监管、传媒监管相关理论和实务问题，包括：互联网治理与监管的基本理论、互联网治理的国内与国际实践、新媒体治理与监管、网络安全、网络内容治理、互联网治理与监管的方式和程序、互联网治理与监管的救济机制，互联网平台责任、数据治理与监管等。

三、师资队伍

本专业教师共有 10 人，其中 3 位教授，7 位副教授，多数具有海外教育和研究经历，除了对于宪法和行政法一般问题的研究，多数对于网络与传媒领域的公法问题都有专门的、侧重点不同的研究。一些教师还受聘于与互联网、传媒相关的政府部门、行业组织、企业单位、仲裁机构，担任咨询专家、专业委员或智库人员。教师主持和参与的项目，多与网络治理与监管、传媒法律政策相关，包括有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、重点项目，以及来自中宣部、国家网信办、广电总局、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等项目，同时也承担国内多家主流互联网企业的横向课题。

四、人才培养

1、主干课程

核心课程包括：宪法学专题、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专题、互联网治理与监管理论前沿、互联网治理与监管案例分析、传媒法基本理论。专业课程包括：互联网法专题、娱乐法专题、民法与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、刑法与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、新闻业务与法制新闻实务、新媒介与知识产权法、商法专题、经济法专题、传媒政策理论与历史等。

2、科研平台

中国传媒大学有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、网络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中心、互联网信息研究院、新媒体研究院等。依托这些研究机构，可

以为教师提供更好的教学和科研条件，为学生培养提供更多的资源和机会。

3、获奖及优秀期刊论文

本专业教师主持的“构建面向文化传媒行业的卓越法律人才培养体系”和“国际传媒法模拟法庭教学模式的创新和实践”两个项目获得北京市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。论文也获得中国广播电视学会、中国新闻史学会媒介法规与伦理委员会的优秀论文奖。

本专业教师在《法学研究》《新闻与传播研究》《环球法律评论》《现代传播》《中外法学》《行政法学研究》《南京社会科学》《山东大学学报》《国际新闻界》等多种优质核心期刊发表相关内容的高水平论文，有的被引用百余次，有些被人大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。

4、学术交流

本专业经常举办各种学术研讨会，如：中国年度十大传媒法事例发布会暨学术研讨会、互联网行业行政监管研讨会、智慧法院与电子证据研讨会等。本专业教师经常出席各种国际国内研讨会，发表主旨演讲。

五、毕业生就业去向

根据以往中传法律系类似复合型人才的就业状况，结合专业设置时的专门调研结论，本专业毕业生未来具有良好的就业前景。在信息时代，无论是党政机关，还是各类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，都需要了解互联网和传媒的内容监管并懂法律的复合型人才。以往毕业生就业质量很高，既有出国深造的，也有任职于相关主管部门、司法机关、主流媒体、各大互联网公司、娱乐业机构等。